

2024年度常德市鼎城区森林公安局部门预算 公开说明

目 录

第一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说明

一、部门基本概况

（一）职能职责

（二）机构设置

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三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

（一）收入预算

（二）支出预算

四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

（一）基本支出

（二）项目支出

五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

六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

（二）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（三）一般性支出情况

（四）政府采购情况

（五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

（六）部门整体支出、单位项目支出、重点（专项）项目支出

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

七、名词解释

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

1、收支总表

2、收入总表

3、支出总表

- 4、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 - 5、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 - 6、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 - 7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
 - 8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
 - 9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—人员经费(工资福利支出)(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)
 - 10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—人员经费(工资福利支出)(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)
 - 11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—人员经费(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)(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)
 - 12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—人员经费(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)(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)
 - 13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—公用经费(商品和服务支出)(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)
 - 14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—公用经费(商品和服务支出)(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)
 - 15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 - 16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
 - 17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 - 18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 - 19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
 - 20、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
 - 21、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
 - 22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 - 23、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
- 注：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，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。

第一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说明

一、部门基本概况

（一）职能职责

1、森林公安是具有武装性质的专门保护森林和野生动植物资源安全，维护林区社会治安秩序的司法行政力量。

2、具体负责制止、查处和打击破坏森林和野生动植物(根据改革要求,新增破坏国土农业环境、水产生物环境)资源违法犯罪行为，维护全区森林生态环境安全。

（二）机构设置

常德市鼎城区森林公安局内设机构包括：森林公安局内设办公室、政工室（党建办）、法制办、刑侦治安队；下属单位设黄土店森林派出所。本部门共有编制10人，实有人数12人。

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常德市鼎城区森林公安局预算公开只有本级，没有其他预算单位，纳入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仅含常德市鼎城区森林公安局本级。

三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

（一）收入预算：包括一般公共预算、政府性基金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，以及经营收入、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。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382.25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33.25万元，上级财政补助收入49万元。收入较去年增加53.13万元，主要原因是上级财政补助。

（二）支出预算：2024年本部门支出预算382.25万元，其中：公共安全支出380.08万元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.17万元。支出较去年增加53.13万元，主要原因是上级财政补助。

四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

2024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382.25万元，其中：公共安全支出380.08万元，占99.43%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.17万元，占0.57%。具体安排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基本支出：2024年本部门基本支出预算235.28万元，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，包括用于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电费、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。

（二）项目支出：2024年本部门项目支出预算146.97万元，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，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、专项业务费、基本建设支出等，其中：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146.97万元，主要用于办案和辅警基本工资等方面。

五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

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。

六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：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45.34万元，与上年预算持平。

（二）“三公”经费预算：2024年本部门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为37.8万元，其中，公务接待费3.2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4.6万元（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19.6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费15万元）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万元。2024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较2023年增加19.6万元，主要是新增公务用车购置。

（三）一般性支出情况：2024年本部门会议费预算0万元，我单位2024年度无会议费预算支出；培训费预算0.2万元，拟召开警级晋升培训，人数2人，内容为警校培训；拟举办0场节庆、晚会、论坛、赛事活动，开支0万元，无相关活动计划。

（四）政府采购情况：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5万元，其中，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；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；服务类采购预算15万元。

（五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：截至2023年12月底，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2辆，其中，机要通信用车0辆，应急保障用车0辆，执法执勤用车2辆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，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；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。2024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0辆，其中，机要通信用车0辆，应急保障用车0辆，执法执勤用车0辆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，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；新增配备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。

（六）预算绩效目标说明：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，其中：纳入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382.25万元，基本支出235.28万元，单位项目支出146.97万元。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。

七、名词解释

1、“三公”经费：纳入省（市/县）财政预算管理的“三公”经费，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。其中，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），以及燃料费、维修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支出。

2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

[135001常德市鼎城区森林公安局公开.xlsx](#)